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名家汇”）于2019年10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将2019年度审计机构更换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公司原审计机构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正中珠江”）已经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经双方友好协商决定终止2019年度的审计聘任。为继续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客观性和公允性，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提议，拟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服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正中珠江进行了事先沟通和协商。正中珠江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职，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情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对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多年来为公司的辛勤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企业机构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执行事务合伙人：肖厚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0854927874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此次审计机构变更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三、更换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已提前与原审计机构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沟通和协商。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资质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认为其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因此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4、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查，对该事项予以认可，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核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公司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不会影响公司报表的审计质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

况，公司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30 日